



我國對外籍商務人士入境防疫 管理措施



目錄



01 一般性原則：居家檢疫14天

02 有條件縮短居家檢疫為5或7天

03 專案申請

COVID-19

01

一般性原則：居家檢疫14天

- 所有核准入境之外籍人士，原則上均須居家檢疫14天

須配合事項：

01

登機前3日內 PCR 檢驗陰性報告

02

申報「入境檢疫系統」並使用我國手機門號

03

入境後居家檢疫14天



有條件縮短居家檢疫為5或7天

- 依據「短期商務人士入境申請縮短居家檢疫作業規範」，對於核准入境之人士，倘同時符合特定條件，可申請縮短居家檢疫天數為5天(低風險國家)或7天(中低風險國家)

申請條件：

1. 停留短於3個月
2. 從事商務活動(如驗貨、售後服務、技術指導、培訓、簽約等)
3. 來自低或中低風險國家

低風險國家(14)

紐西蘭、澳門、帛琉、斐濟、汶萊、泰國、蒙古、不丹、寮國、諾魯、東帝汶、模里西斯、越南、馬紹爾群島

中低風險國家(4)







新加坡、香港、澳洲、柬埔寨

*國家風險名單原則每兩周滾動調整

資料來源：衛福部疾管署網站(109.11.11更新)

有條件縮短居家檢疫為5或7天

需配合事項

-  登機前3日內PCR檢驗陰性報告
-  入境第5天(低風險國家)或第7天(中低風險國家)
自費PCR檢驗
-  應備文件(防疫計畫書、行程表、邀請單位證明)
-  申報「入境檢疫系統」並使用我國手機門號
-  須居住於防疫旅館 14天
-  邀請廠商專人全程陪同

03-1 專案申請

- 優先開放重大來臺投資案、國外大型買主來臺採購及商務履約等3大類型專案申請。
- 邀請廠商須提供具周延性的防疫計畫書，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評估後向指揮中心提報，經指揮中心核可後方能成案。

申請條件：

1. 製作具周延性的專案防疫計畫書
2. 來臺具必要性、急迫性、不可取代性
3. 對臺灣經濟、國家有重要貢獻
4. 以人數少、天數短、團進團出為原則

03-2

專案申請

需配合事項：



登機前3日內PCR檢驗陰性報告



入境後立即自費PCR檢驗



申報「入境檢疫系統」並使用我國手機門號



在台期間需居住於防疫旅館或獨棟/獨層



使用專用廁所、用餐時需使用隔板



應備文件(防疫計畫書、行程表、邀請單位證明、動線平面圖)



專機往返，或安排與其他旅客明顯區隔之專用座位



專人及主管機關派員全程陪同



有隨團醫師，或有鄰近醫師可即時諮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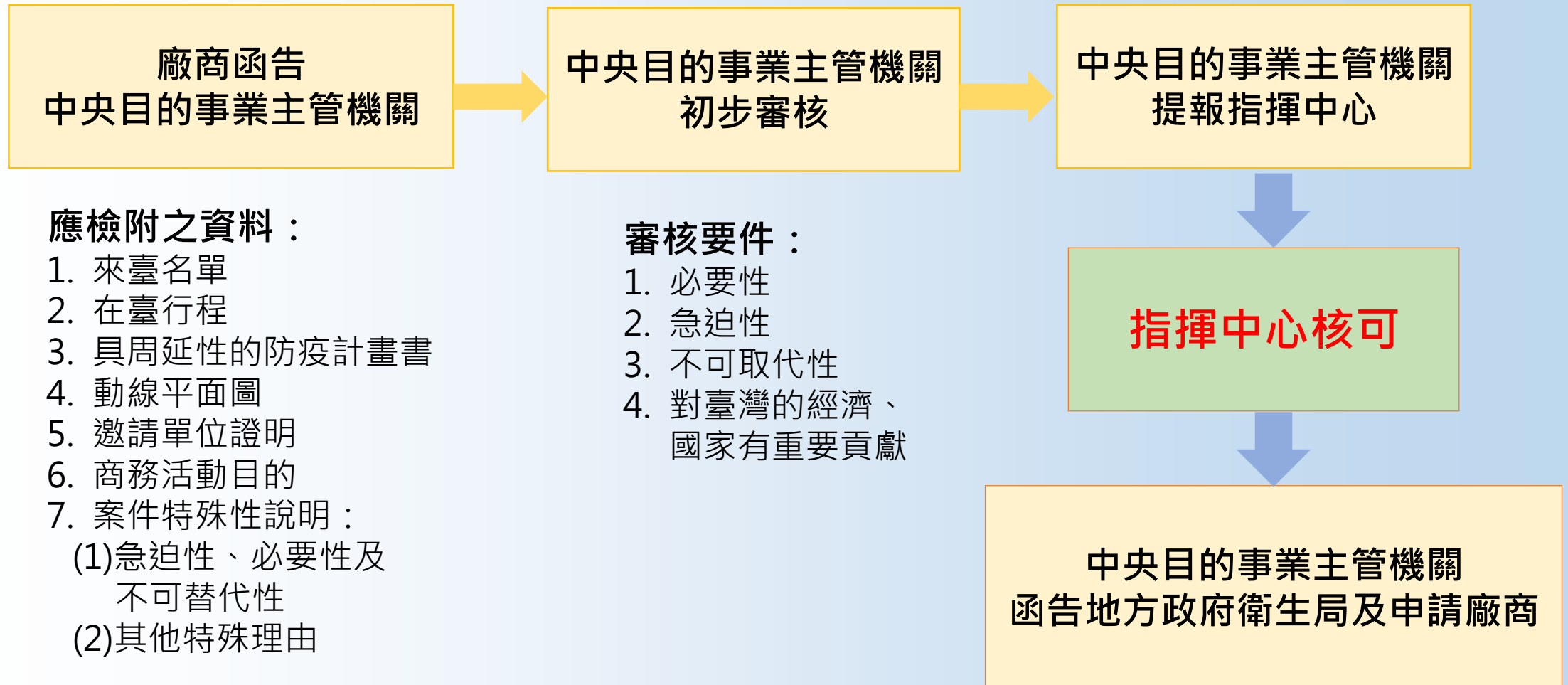


其他指揮中心加註之防疫措施



03-3 專案申請

• 办理流程：



03-4 專案申請

廠商向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繫專案申請事宜
來台外籍人士及廠商須遵守防疫規定並負擔相關責任

本部業管之專案申請聯絡窗口：

投資處：02-2389-2111 分機 212 (劉小姐)；分機214(黃小姐)

工業局：02-2754-1255 分機 2627 (劉小姐)

貿易局：02-2351-0271 分機 247 (陸小姐)

本部將持續累積個案執行經驗，
盤點及歸納申請態樣，
並與指揮中心密切討論可行之通案作法。





Thank You

